

证券代码：600584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36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4 日下午 2 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及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核。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根据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照公司 2023 年

度实现的业绩指标，公司层面业绩未达触发值，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相关行权条件未成就。

鉴于公司《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即将到期，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以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部分股票期权将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注销。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激励对象绩效考核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公告》）

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照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业绩指标，公司层面业绩未达触发值，本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所有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锁的持股份额均不得解锁，由本持股计划在锁定期届满后出售其持有的对应部分标的股票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应以该金额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届时由管理委员会确定执行标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郑力先生、罗宏伟先生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向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 个月以内）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已进行现金管理但未到期的总额均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投资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高风险理财产品，不得购买关联方发行的理财产品。

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士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